

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原总队长张文阁的恶行

【明慧网】（明慧网记者报道）张文阁长期任职于中共的公安系统，积极执行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邪恶政策，致使大批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骚扰、拘留、非法判刑监禁、甚至被迫害致死。据明慧网报道的不完全统计，张文阁任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政委、总队长期间，至少有 32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离世。张文阁对当地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张文阁，男，汉族，一九六六年十一月生，河北故城人，现任河北省廊坊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张文阁，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河北省公安厅工作；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任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政委（副厅级）；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任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总队长（副厅级）；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任沧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张文阁长期任职于迫害法轮功的公安系统，特别是任任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政委、总队长（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及任沧州市、廊坊市公安局局长（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今）期间，积极执行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邪恶政策，致使大批法轮功学员失去自由，遭受残酷的迫害。

国保是中国公安系统内的政治警察，专门从事迫害人权和宗教信仰，是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最主要工具之一。张文阁作为河北省公安系统国保警察的总负责人，对任职期间在河北省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迫害的严重情况负有不可推卸的领导责任。



张文阁

张文阁的主要恶行

一、任沧州市、廊坊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期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至今）

张文阁任沧州市、廊坊市公安局局长的 3 年多，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被骚扰，被非法关押。张文阁负有直接责任。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下午，廊坊管中凤老人在发放法轮功资料时，被警察绑架，家中私人物品被抄走。她被几个警察绑架到行宫东派出所，被非法讯问后，被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在入所前检查身体时，管中凤的血压很高，根本不适合关押。警察强迫老人吃降压药，被她拒绝。后来警察强制她嘴含降压药，血压依然持高不降。最后，警察请示上级后，强行将她投入看守所。自五月十四日以来，短短三个多月，三河市共有十人被绑架，其中隋丽先、张学甫被非法批捕。

二零二二年九月份，中共二十大之前，中共河北廊坊三河市政法委、公安、国保，层层施压各派出所，警察骚扰至少 40 位法轮功学员。警察有的打电话骚扰，有的上门敲门，有的偷拍、录像，有的欺骗家人拍个小视频等等。

张宪，男，四十九岁，王志山，五十一岁，男，廊坊市香河县法轮功学员。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张宪和王志山被国保及派出所警察绑架，二人被非法关押在香河县看守所。十月，张宪和王志山被非法批捕。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两人已被非法判刑。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晚，法轮功学员刘在云、苏春风、侯树元、胡秀梅驾驶电动车来到沧州市新华区。刚下车，就遭到跟踪而来

的新华公安分局高福松等十几人绑架，被劫持到新华分局非法关押、审讯，随即遭非法抄家。高福松等用坐“老虎凳”、铐手的酷刑迫害侯树元两天两夜。侯树元前后被非法审讯六次，均坚持无罪。其他三名法轮功学员也遭受了不同程度的骗供、诱供、指供。苏春风因身体原因，于一月十四日被“取保候审”回家。侯树元、胡秀梅、刘在云至今（二零二三年十月）仍被非法关押在沧州市看守所。4 人均被非法起诉，面临非法庭审。

根据明慧网报道，二零二一年，沧州法轮功学员有 4 人被非法判刑，15 人次被绑架，100 人次被骚扰。

二零二零年，沧州法轮功学员张铁山、王水永 2 人被迫害离世，7 人被非法判刑，50 人次被绑架，306 人次被骚扰。

张汝芬，女，近七十岁。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在家中被十多名非法闯入的警察，暴力绑架，脑袋被砸到水泥地上，被砸昏迷。张汝芬被拖进刑讯室逼供，腰部、头部受伤，心口发闷、发痛。警方怕出意外，才叫张汝芬家人把她接回家。

二、任河北省公安厅国保总队负责人期间（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二零一四年，张文阁任省国保总队负责人后，河北省各地近年发生多起大规模绑架法轮功学员的事件，与张文阁有直接关系。如二零一七年下半年、二零一八年骚扰法轮功学员的人数均居全国首位。

据明慧网信息统计，二零一九年间，河北省法轮功学员遭迫害，至少有 544 人次被绑架；289 人次遭非法抄家；234 人次遭骚扰。64 人被非法判刑，并至少（见下页）

(接上页)有 10 人被迫害致死或含冤离世。

二零一八年,河北省大面积骚扰法轮功学员,被骚扰人数达 1075 人次,居全国首位。该省法轮功学员遭绑架 326 人次,非法关押在拘留所或看守所 180 人次,各类经济迫害 41 人,被非法入室抢劫、强行勒索、及法院罚金 38.27 万,实物无法统计,洗脑班迫害 3 人,流离失所 4 人。

二零一七年,仅上半年一月至六月,河北法轮功学员至少有 306 人次遭骚扰,遭绑架及关押至少 281 人次,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有 4 人。同时伴随的非法抄家至少 126 人次,至少抄走现金 16600 元,非法勒索 197500 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河北省骚扰法轮功学员达 2092 人,为全国骚扰迫害最严重地区。其中保定市 557 人。同期 269 人被绑架。

二零一六年,河北法轮功学员至少有 1226 人次遭骚扰、绑架、关押等迫害;其中 187 人被非法抄家。二零一五年,河北省法轮功学员遭骚扰、绑架、关押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至少有 1685 人次,其中绑架迫害 462 人次,骚扰 901 人次,非法关押 322 人次。

二零一四年河北省至少 487 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七日,河北沧州市公安局十多名警察绑架了沧州李丽、康兰英、唐建英等 42 位法轮功学员。接连数天,警察将各区县市法轮功学员带回当地,非法抄家和关押。

1、部分暴力绑架、拘留、骚扰迫害案例

二零一九年四月,河北省公安厅成立所谓“专案小组”,在涞水县最豪华的盛世大酒楼办公,联合保定公安局指使涞水公安统一部署四月五日至七月十五日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 100 天的“打击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以此欺骗民众、掩人耳目,行动由原涞水“610”主任李宏宇专管。实际上,这次是针对法轮功学员进行的

专项行动。

二零一九年七月六日,遵化多个村镇的法轮功学员几乎同时在凌晨遭到警察入室绑架、抄家。据说警察进行手机定位跟踪这些法轮功学员两个多月,遵化国保大队队长缪爱东声称,他们当天出动 300 多警察;某镇派出所所长也透出消息:内定绑架名额 30 多人。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三日,围场县 34 名法轮功学员被承德市国保大队及围场县公安局的人绑架,第二天,警察开始对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抄家,抄走印刷机、打印机、电脑等各类设备,还有大法书籍、真相资料等。其中十三名法轮功学员刘志峰、王永兴等被非法判刑。

2、部分迫害案例

案例一、保定孔红云在看守所被迫害致死

孔红云,女,47 岁,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被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保定市看守所。孔红云三月八日被看守所送往医院,医生建议住院治疗,被看守所拒绝。三月十日晚上,看守所再次把处于昏迷状态的孔红云送往医院,医生当时就下了病危通知书。医生给孔红云做了气管切开手术,一直靠呼吸机呼吸。再后来医生催促下,警察才通知家属。六月十二日上午 8 点多,孔红云家人接到电话赶到医院后,孔红云早已停止了呼吸。

案例二、秦皇岛马桂兰在看守所被强行灌食致死

马桂兰,女,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被绑架至拘留所非法关押半个月后,转至秦皇岛市看守所遭受非法关押、强行转化、往脸上泼辣椒水等迫害。马桂兰被关押在看守所期间,于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开始绝食抗议,在绝食第四天开始遭灌食迫害。在灌食过程中,马桂兰发出了惨烈痛苦的叫声。三次灌食后。九月十七日早晨 7 点钟左右,马桂兰手脚冰凉,眼睛瞪着,嘴张着不省人事。马桂兰被送公安医院,随后去世,内脏器官被摘走。

案例三、秦皇岛魏起山被看守所迫害致死

魏起山,男。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魏起山与妻子一起被绑架。一年多后,魏起山被非法判刑 4 年,妻子于淑荣被非法判刑 3 年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晚,魏起山在秦皇岛看守所被迫害致死。十一月二十三日晚上 9 点多,家人接到电话通知,匆匆赶到医院时,在急诊室看到躺在板床上的魏起山遗体,右胳膊耷拉着,全是紫色,眼睛是半睁着的。

案例四、医学专家李延春、裴玉贤夫妇被非法拘禁、判重刑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上午,李延春、裴玉贤夫妻俩被卢龙县双望派出所警察绑架,被戴手铐、脚镣等,遭逼供审讯。下午 5 点左右,3 人强行把李延春塞进车去抄家,遭李延春抵制,卢龙县国保大队长白杰带人轮番打他嘴巴,打得李延春从嘴里往出淌血,警察还罚跪、脚踢等。李延春被关押 20 个小时左右,经医院体检血压过高,取保候审回家。裴玉贤被劫持到秦皇岛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李延春、裴玉贤在昌黎县法院被非法开庭,后李延春被判刑 7 年 6 个月,罚款 2 万元;裴玉贤被判刑 4 年。

案例五、河北遵化市闫国艳被迫害离世

闫国艳,女,于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被绑架,并被非法拘留 15 天,被勒索 1500 元。二月二日晚 10 点多,“610”洗脑班头目打电话向闫国艳家人要钱,让家人去接闫国艳。当家人到拘留所看见闫国艳时,她身体已非常虚弱,半仰在床,说话无力。在被非法拘留期间,闫国艳一再说自己身体非常难受,头疼头晕,但洗脑班头目置之不理。闫国艳当天被家人由拘留所二楼抬出拘留所接回家。回家后一直未恢复正常,一个多月后于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三日含冤离世,时年 46 岁。◇